

##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7 內調 0025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本案調查係參酌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(2006年6月29日)明載：「原住民族在歷史上因殖民統治和自己土地、領土和資源被剝奪等原因，受到不公正的對待，致使他們尤其無法按自己的需要和利益行使發展權，承認極需尊重和增進原住民族因其政治、經濟和社會結構及其文化、精神傳統、歷史和思想體系而擁有的固有權利，特別是他們對其土地、領土和資源的權利。」原住民族自決權除應尊重不同種族之差異，延續其傳統文化外，亦須重視任何文化發展必與其土地有密不可分之關聯，連結其傳統生活領域，以保障原住民族可在傳統領域內享有自我決定文化、經濟、社會發展之內涵。</p> <p>二、又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、原住民族基本法、環境影響評估法之母法制定時點、適用版本規定、相關子法令頒時點及行政機關作為為準據。惟本案調查完竣後，原民會107年6月11日公告劃設邵族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，南投縣政府(環境影響評估主管機關)亦於107年6月12日通過開發單位孔雀園觀光公司所提環境影響評估之審查，後續正辦理公告邵族傳統領域及環境影響評估審議事宜。</p>	<p>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107.10.04第5屆第51次會議 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